

亚细亚友之会外语学院

奖励规定

本校将依据奖励条例，向符合条件的获奖者颁发奖状和奖励金，并推荐其申请文部科学省自费留学生学习奖励费和民间奖学金。

1. 全勤奖

出勤率达到各课程规定的学习时间单位的 100%，并获得毕业认定者、

2. 升学祝贺奖励金

颁发给符合以下所有条件者。

- A. 在各课程中均获得毕业认定者。
- B. 在升学课程中决定升入高等教育机构者。
- C. 学习目的明确，成绩优秀，出勤率在 99% 以上，品行端正者。
- D. 遵守日本法律和学校规章制度者。
- E. 积极参加学校活动，团结同学，上课态度良好者。
- F. 未拖欠学费者。

3. 对于学习奖励费等的推荐。

符合以下所有条件者，经评选后将推荐到各奖励费支付机构

- A. 学习目的明确，成绩优秀，出勤率在 99%以上，品行端正者。
- B. 遵守日本法律和学校规章制度者。
- C. 积极参加学校活动、团结同学，上课态度良好者。
- D. 未拖欠学费者。